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性別統計表 - 99 年業務單位及輔助單位之女性比例

附表 8

截至 99.12.31 止

單位 名稱		合 計			本 會			核能研究所			放射性物料管理局			輻射偵測中心		
		小計	會,所,局,中心 本部 及輔助單位	業務 單位	小計	會,所,局,中心 本部 及輔助單位	業務 單位	小計	會,所,局,中心 本部 及輔助單位	業務 單位	小計	會,所,局,中心 本部 及輔助單位	業務 單位	小計	會,所,局,中心 本部 及輔助單位	業務 單位
簡 任	人 數	8	3	5	7	3	4	1	0	1						
	百分比	100.0	37.5	62.5	100.0	42.9	57.1	100.0	0.0	100.0						
薦 任	人 數	108	39	69	20	8	12	78	23	55	4	4	0	6	4	2
	百分比	100.0	36.1	63.9	100.0	40.0	60.0	100.0	29.5	70.5	100.0	100.0	0.0	100.0	66.7	33.3
委 任	人 數	113	44	69	12	9	3	100	34	66				1	1	0
	百分比	100.0	39.0	61.0	100.0	75.0	25.0	100.0	34.0	66.0				100.0	100.0	0.0
總 計	人 數	229	86	143	39	20	19	179	57	122	4	4	0	7	5	2
	百分比	100.0	37.6	62.4	100.0	51.3	48.7	100.0	31.8	68.2	100.0	100.0	0.0	100.0	71.4	28.6

註：1.本表適用現有編制內職員及聘用人員（不含訓儲人員）。

2.女性聘用人員 21 位（本會 1 位，核研所 20 位）。

## 99 年業務單位及輔助單位之女性比例

業務單位與輔助單位之女性職員人數差距不大，本會與所屬機關 97-99 年，前者約為後者 1.7 倍。茲將統計結果分析如下：

### 一、99 年「業務單位：本部+輔助單位」之總人數百分比

本會—19 人 (48.7%)：20 人 (51.3%)。前者與後者相差 1 人。  
核研所—122 人 (68.2%)：57 人 (31.8%)。前者為後者 2.14 倍。  
物管局—0 人 (0.0%)：4 人 (100.0%)。業務單位暫無女性人員。  
偵測中心—2 人 (28.6%)：5 人 (71.4%)。後者是前者 2.5 倍。  
總計—143 人 (62.4%)：86 人 (37.6%)。

### 二、98 年「業務單位：本部+輔助單位」之總人數百分比

本會—21 人 (52.5%)：19 人 (47.5%)。前者與後者相差 2 人。  
核研所—126 人 (68.5%)：58 人 (31.5%)。前者為後者 2.17 倍。  
物管局—0 人 (0.0%)：5 人 (100.0%)。業務單位暫無女性人員。  
偵測中心—2 人 (28.6%)：5 人 (71.4%)。後者是前者 2.5 倍。  
總計—149 人 (63.1%)：87 人 (36.9%)。

### 三、97 年「業務單位：本部+輔助單位」之總人數百分比

本會—17 人 (50.0%)：17 人 (50.0%)。前者與後者 1 人數相同。  
核研所—116 人 (69.0%)：52 人 (31.0%)。前者為後者 2.23 倍。  
物管局—1 人 (14.3%)：6 人 (85.7%)。業務單位僅女性 1 人。  
偵測中心—2 人 (33.3%)：4 人 (66.7%)。後者是前者 2 倍。  
總計—136 人 (63.3%)：79 人 (36.7%)。

### 四、各職級 99 年與 98 年比較：

簡任：本會—增加 2 人，核研所—無增減，物管局、輻射中心—均無簡任。  
薦任：本會—無增減，核研所—減 2 人，物管局—減 1 人，偵測中心—增 1 人。  
委任：本會—減 3 人，核研所—減 3 人，物管局—無委任，偵測中心—減 1 人。  
合計：共減 7 人，業務單位減 5 人，幕僚單位減 2 人。